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学院处

本字〔2021〕15号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关于组织申报 2021年校级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进一步深化我校教育教学改革,不断提高教学质量和管理水平,学校决定开展2021年校级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工作,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本为本”,落实“四个回归”,推进“四个一流”建设,聚焦人才培养的核心要素、关键环节,立足当前、着眼长远,理论与实际相结合,创新解决教育教学中的热点、难点、重点问题,探索人才培养新机制、新模式、新举措,切实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二、立项范围、类别与数量

(一) 立项范围

教学改革研究项目以教学一线人员、中青年骨干教师为主体，以实践、应用为主要特征，以提高教师的专业发展能力、提高教学质量为根本目标。立项范围参照《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指南》(附件1)，也可结合我校本科教育教学实际情况自行确定其他选题内容。

(二) 立项类别

立项项目分重点攻关、重点和一般三种项目类型，立项建设周期为2年：2021年~2022年。

(三) 资助经费及立项数量

学院统筹对立项项目给予经费配套和工作条件支持，重点攻关项目不低于5万元/项，重点项目不低于3万元/项，一般项目不低于1万元/项。各单位申报项目数请参考限额推荐(附件2)，每个单位重点攻关及重点项目申报总额不得高于3项。

项目主持人应合理编制项目经费预算，在国家和学校相关财务制度要求范围内使用经费，不得用于与项目研究无关的开支，所取得的研究成果归属于学校。

三、申报要求

(一) 研究要求

项目研究应具备方向性、科学性、实践性、创新性、实用性。

1. 方向性。紧扣近年来高等教育综合改革任务，重点关注“四

个一流”建设、创新创业教育等，鼓励跨单位联合选题申报。

2. 科学性。研究目标明确，有较好的研究和改革实践基础，研究力量较强。项目研究设计科学合理，改革路线清晰，改革举措切实具体。

3. 实践性。注重实际应用，从教学一线中来，研究方法和实践途径可行。

4. 创新性。近3年已有相同或相近立项项目，或已有较为成熟研究成果的，如无创新发展原则上不再立项；已经列入教育部和省、部级有关方面立项课题的不得重复申报。

5. 实用性。预期成果有推广应用价值，项目完成后可在一定范围内发挥示范辐射作用。

（二）项目要求

1. 获批立项的重点攻关及重点项目将作为推荐参与省级及以上教改项目立项申报的备选项目。若获批立项省级及以上教改项目，资助额度以最高级别为准，不重复资助。

2. 重点攻关及重点项目原则上应完成教改论文至少2篇，一般项目至少1篇，发表论文或公开出版时，须标明属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三）项目主持人及成员要求

1. 项目研究工作实行主持人负责制，一个项目限主持人1名，同一人不得同时申报主持2项及以上教改项目。主持人必须对所申报项目的相关问题、国内外教学改革研究动态、我国高等

教育相关政策有深入了解；做过相关课题的研究，并取得过一定研究成果。申报项目有教学研究团队支撑的优先考虑。

2. 重点攻关及重点项目的主持人应具备副高级及以上职称，一般项目的主持人应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较丰富的教学或教学管理经验和教学研究能力；项目主持人应已按期完成了2018年校级教改项目的结题工作，未完成结题的项目主持人不得申报本次教改项目。

3. 项目组成员总人数不超过5人（含主持人），集体项目和多部门联合申报的项目不受此限制，非主持人单位项目参与人原则上不超过4人；同一个参与人参加项目不能超过3项；同一项目不得多头申报。

四、注意事项

（一）申报单位

以学院或学校部门为单位申报，多部门联合申报的项目须明确主持单位，联合申报单位不超过3个。

（二）申报程序

1. 项目组向所在单位提交申报材料。

2. 各单位负责本单位所有教改项目的申报工作，对本单位所有申报项目组织评审后依据限额择优上报至本科生院。

3. 立项后，各单位对本单位所属项目需做好监督管理工作，学校将对项目进行随机抽查管理，项目成果将影响各单位下一批申报名额。

(三) 申报材料 (仅电子版)

1. 《2021 年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单位汇总表》(附件 3, word 及 PDF, PDF 版需盖章)。

2.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申报书》(word 及 PDF 版, PDF 版需签字盖章), 请各单位注意填写第四部分申报单位意见及第五部分专家评审意见。

3. 支撑材料: 项目主持人和参与人近 3 年教育教学改革的主要成果(含相关论文和著作目录)、校级及以上教学方面奖励证书复印件(PDF 版)。

(四) 申报时间

请各单位于 3 月 19 日(星期五)前统一将申报材料电子版(文件名格式为“单位名称+主持人姓名”)发送至邮箱: jyk@xidian.edu.cn。

联系人: 王梦琪

电 话: 029-81891764

地 址: 南校区办公楼 201 室

- 附件: 1.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指南
2.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限额表
3.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单位汇总表

4.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申报书

本科生院

2021年1月11日